

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票质押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截至目前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方培教先生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8,661,838股（包含通过上海贵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的15,301,052股）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8.84%。其中已质押股份数量为27,625,000股（包含上海贵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所质押的12,025,000股），占其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7.0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3.58%。

一、本次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

方培教先生于2017年6月23日办理了股票质押业务，将其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,250,000股（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4.36%）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通证券”），质押期限为自2017年6月23日至2020年6月22日。此后，方培教先生分别于2017年11月20日、2018年2月9日、2019年1月30日对上述股份质押进行了补充质押，分别补充质押股数为2,000,000股（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1.66%）、1,500,000股（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1.25%）、625,000股（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.40%）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17-016、2017-032、2018-001、2019-003号公告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通知，方培教先生就上述质押及补充质押合计15,600,000股（占总股本的7.67%）办理了展期业务，将质押回购交易的期限延长至2020年7月22日，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具体股份质押展期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本次质押展期股数(股)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展期后到期日	质权人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(%)
方培教	是	15,600,000	否	否	2017年6月23日	2020年6月22日	2020年7月22日	海通证券	35.98%	7.67%
合计	/	15,600,000	/	/	/	/	/	/	35.98%	7.67%

二、股份累积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	本次质押前累积质押数量(股)	本次质押后累积质押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
方培教	43,360,786	21.32%	15,600,000	15,600,000	35.98%	7.67%	0	0	0	0
上海贵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	15,301,052	7.52%	12,025,000	12,025,000	78.59%	5.91%	0	0	0	0
合计	58,661,838	28.84%	27,625,000	27,625,000	47.09%	13.58%	0	0	0	0

方培教先生持有上海贵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100%股权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1、资金偿还能力

方培教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、投资收益、个人收入等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质押风险可控。

2、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

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导致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对其所持公司股份的表决权的转移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在质押期内，如后续出现平仓或被强

制平仓的风险，方培教先生将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，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6月23日